

## 一. 教职工党员

### (一) 组织关系转接

主要为离职、退休教师转出组织关系，为新入职教师接收组织关系。

党员组织关系转接通过“陕西省党建信息化平台”操作，省内转入到中国共产党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学院XX支部委员会（XX分别是机关、信息安全系、网络工程系、密码系。具体根据教师所在系）；省外转入到中国共产党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学院委员会（编号：061000241177）。

请将个人人事档案交至学校人事处档案科，待档案抵达学校后，请党员本人直接前往网安大楼B-211办公室办理（或电话联系029-81892696）。

学院党务干事及人事干事将前往学校人事处档案科核查，无问题后，办里结转。党费缴纳等其他事宜见其他流程。

**办里时限：10个工作日**

### (二) 组织关系保留

#### 1. 教师党员

教师党员因公或因私出国访学、留学、探亲、挂职等，出国时间在6个月（含）以上者，在出国前应申请保留党组织关系，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出国党员本人登录“智慧党建(zhdj.xidian.edu.cn)”平台，在“党籍管理-出国(境)组织关系管理-保留组织关系审批”中填写审批表；

(2) 党支部书记在智慧党建中予以审核，并在党员出国期间，每半年联系1次；

(3) 党员出国期间，可不参加组织生活、不缴纳党费；

(4) 党员归国后，在智慧党建平台“党籍管理-出国（境）组织关系管理-恢复组织关系审批”提交审批，并联系学院 党建 办公室线下补缴出国期间的党费；

(5) 党支部在了解其思想动态后审批恢复其党组织关系。

## 2. 学生党员

学生党员转出一般结合毕业季（6月）集中开展，确因个人情况需要办里的，可联系所在支部支部书记，经辅导员审核同意后，前往网安大楼B-211办公室办理。

### (1) 组织关系转入

省内转入到中国共产党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学院机关支部委员会（学院接收后根据具体班级重新内部调整）。

省外转入到中国共产党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学院委员会（编号：061000241177）（学院接收后根据具体班级重新内部调整）。

### (2) 组织关系转出

由学院统一使用全国“智慧党建党务工作平台”进行线上转出。部分金融、军队等支部无法线上转出，仍保留纸质接收；介绍信抬头为“中共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委员会”，转入单位为“中共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学院委员会”。

## 3. 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去向

(1) 已落实工作单位或继续求学的毕业生党员，应将组织关系及时转移到所去单位党组织。工作单位尚未建立党组织的，应将组织关系转移到单位所在地或本人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或随同档案转移到县以上政府所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各支部填写转出备案表发学院党委备案（附件1-《网信院党员组织关系转接信息登记表》）。

(2) 没有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党员，可将党员组织关系转往本人居住地或父母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或随同档案转

移到县以上政府所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转出确有困难的，可申请将组织关系保留在校。

**(3) 毕业后随即出国(境)学习研究的党员**，可参照没有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党员转出组织关系，转出确有困难的，可申请将组织关系保留在校。申请将组织关系保留在校的毕业生党员，由本人登录“智慧党建平台”(网址：<https://zhdj.xidian.edu.cn>)党籍管理菜单下的“出国(境)组织关系管理”填写相应审批表，须经党支部和学院党委审批。年级辅导员要继续做好保留组织关系毕业生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工作，在其出国前至少谈一次话，并作为其联系人，定期联系并做好联系记录。经批准保留组织关系的党员，可按有关规定暂不交纳党费、不过组织生活会。党员归国后，应及时通过“智慧党建平台”提出恢复组织关系申请。

**附件：1. 网信院党员组织关系转接信息登记表**